

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文件

黔人社厅发〔2016〕24 号

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 服务和支撑绿色发展建设生态文明的意见

各市（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贵安新区党工委政治部、社会事务管理局，仁怀市、威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为充分发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在推动绿色发展建设生态文明中的重要作用，加大对绿色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的政策措施支持力度，按照“绿色+人社”发展思路，进一步助推全省经济社会跨越发展，结合实际，提出如下意见。

一、充分认识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服务和支撑绿色发展建设生态文明的重要意义

省委十一届七次全会提出了我省推动绿色发展、建设生态文明的五大任务，要求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

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自觉践行五大新发展理念，坚守发展和生态两条底线，深入实施主基调主战略，弘扬“天人合一、知行合一”的贵州人文精神，更加注重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探索创新，大力发展绿色经济、打造绿色家园、完善绿色制度、筑牢绿色屏障、培育绿色文化，促进大生态与大扶贫、大数据、大旅游、大健康等融合发展，努力走出一条速度快、质量高、百姓富、生态美的绿色发展新路。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作为政府重要的民生部门，在保障和发展民生、提供人才服务支撑等方面，对推动绿色发展建设生态文明大有可为。要深刻认识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服务和支撑绿色发展建设生态文明的重要意义，将绿色发展理念贯穿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各项工作始终，坚持“绿色+人社”发展思路，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与发展“五个绿色”有机统一起来，与大生态、大扶贫、大数据、大旅游、大健康、大开放相结合，通过一系列改革，推动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的就业，健全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社会保障制度，加快人才队伍建设，深化人事制度改革，完善工资收入分配制度，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为全省经济社会绿色发展、跨越发展提供坚强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支撑。

二、积极为全省推进绿色发展建设生态文明提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支持和服务

1、围绕大生态、大扶贫、大数据、大旅游、大健康产业人才需求，突出“项目+人才”和“人才+项目”重要引才模式，大力实

施“百千万人才引进计划”，每年定期举办“中国贵州人才博览会”、“赴省外知名高校开展人才引聘”等引才活动，积极推进高层次和紧缺人才引进绿色通道建设，不断完善、简化人才引进程序和环节，多渠道引进我省大生态、大扶贫、大数据、大旅游、大健康等产业发展所需各类人才。

2、加大在对口帮扶城市等发达地区柔性引才工作力度，对柔性引进人才在黔工作时间、地点等不作硬性规定，注重人才成果的转化利用，视业绩贡献可与省内人才在职称评定、表彰奖励、医疗保障等方面享受同等待遇。

3、加强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载体平台建设，建立一批大生态、大扶贫、大数据、大旅游、大健康等重点领域专家服务基地、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工作站）。鼓励支持国有企事业单位、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设立院士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探索在各市（州）有条件的企业建设博士后科研工作分站或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每年组织高校、科研院所等机构博士后组成博士后创新服务团队，深入基层服务企业发展。探索创建“贵州博士高科技创新基金”，建立人才开发多元投入机制，为引进博士及高端人才在黔创新创业提供资金扶持。继续推进中国·贵阳留学人员创业园建设。

4、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以设立印度海外人才工作联络站为引领，在科技人才集中的欧洲、美洲、澳洲等地陆续建立人才工作联络站，结合我省绿色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实际需求，组织

实施引进外国专家项目和出国（境）培训项目，建立面向“一带一路”相关国家、港澳台、瑞士、韩国等地区互派人员开展进修访学、专项培养、学术交流和考察等活动长效机制，吸引海外优秀人才为我省绿色发展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智力支持。

5、建立大生态、大扶贫、大数据、大旅游、大健康行业产业急需紧缺人才职称评审“绿色通道”，进一步完善“万名专家服务三农行动”专项职称评审政策，创新绿色生态专业人才评价标准和办法，推进市场化人才评价激励机制，引导科技人员投身绿色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

6、深入实施全省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通过举办国家级和省级高级研修班、开展“五个绿色”能力提升培训、把推动绿色发展建设生态文明作为全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主要内容等方式，不断提升全省专业技术人员推动绿色发展建设生态文明的意识和能力。

7、加大绿色生态产业技能人才培养力度，重点围绕乡村旅游、农村实用人才、农村电商、民族特色手工艺品制作等领域，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推进国家级、省级绿色生态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和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积极引导技工院校与绿色产业企业开展校企合作，采取订单式、定向培养等方式培训绿色生态产业人才。完善绿色生态行业企业高技能人才评价体系建设，大力开展绿色生态职业技能鉴定工作。

8、建立人才服务保障联动机制，对通过评审认定的绿色生态产业高层次人才，发放“贵州省引进高层次人才服务绿卡”，为人才提供各类保障服务。

9、把“绿色+就业”理念纳入全省就业发展规划，大力实施全民创业行动计划和“双百工程”，将各类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和就业补助资金向绿色产业、绿色小城镇、美丽乡村等领域的创新创业者重点倾斜。

10、全面促进各类重点群体到绿色生态产业就业创业。大力实施“雁归兴贵”促进农民工返乡创业就业行动计划，精准推进就业扶贫特别是易地扶贫搬迁就业扶贫工作，通过创业担保贷款等政策，引导返乡农民工和农村富余劳动力到本地产业园区及绿色小城镇等就地就近就业。拓宽农村富余劳动力就业渠道，培训输出一批服务人员到对口帮扶城市就业。加大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创业扶持力度，支持发展一批适合高校毕业生就业的新业态、新模式，努力拓展多元化就业空间。全面落实各项就业援助政策，大力发展家庭服务业，有条件的地区可适当开发绿色生态公共服务类公益性岗位，积极引导特殊群体到社区绿化、美化、净化等服务岗位就业。

11、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将全省大生态、大扶贫、大数据、大旅游、大健康产业等从业人员及时纳入城乡社会保险覆盖范围。及时为提出申请的流动就业人员办理基本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手续，保障流动就业人员的合法权益。

12、全面推进阶段性降低企业社会保险费率政策，对我省大生态、大扶贫、大数据、大旅游、大健康产业经营困难企业，经当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批准，可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缓缴期限不超过3个月，缓缴期间不影响参保人员享受社会保险待遇。企业经营发生严重困难，不能按照统筹地最低职工工资标准发放职工工资，且暂时无力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经申请并提供担保、抵押，可暂缓缴纳单位应缴部分，期限3个月，缓缴的社保费不计收滞纳金。对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并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企业按有关规定可给予一定的社会保险补贴。

13、建立各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动态服务制度，主动上门为绿色生态产业企业、农村参保对象提供服务，加强乡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基层平台建设，将社保参保登记、申报、征缴等业务工作和社保宣传、政策咨询等相关工作以及信息系统下沉延伸到产业园区和农村一线，提供便捷、高效、优质的社保经办服务。

14、强化党政人才在生态文明建设发展中引领作用，完善“两个80%”政策，聚焦“五个绿色”党政人才需求，优化职位专业设置。适当提高县级机关和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比例，组织开展乡镇机关新录用公务员最低服务年限督查工作。开展特殊职位公务员招录，积极探索实施聘任制公务员试点，为我省党政机关引进高层次绿色生态紧缺急需人才，补充大生态、大扶贫、大数据、大旅游、大健康“高精尖缺”高层次人才开辟“绿色通道”。

15、加强全省公务员队伍培训，把“推动绿色发展建设生态文明”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省公务员培训的重要内容。充分利用新录用公务员初任培训、全省乡镇公务员示范培训、东西部对口培训等公务员培训平台，不断提升全省公务员队伍的综合素质和推动绿色发展建设生态文明进程的履职能力。

16、在事业单位岗位设置上进行倾斜，对各地生态建设相关人才培养、引进、使用等特殊需要，可在事业单位设置特设岗位，不占单位结构比例。对事业单位引进的生态建设相关专业高学历、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紧缺人才，可采取“绿色通道”形式简化考试程序或考核聘用。

17、建立灵活多样的绿色生态人才流动与聘用模式，鼓励高等学校和科研院所人才互聘，允许高等学校、科研院所设立一定比例流动岗位，吸引企业人才兼职。完善事业单位高层次人才收入分配激励机制，鼓励有条件的事业单位经批准，探索协议工资制、项目工资制、兼职兼薪等分配管理办法，吸引留住人才。

18、加大对绿色生态产业行业劳动关系工作的支持力度，指导建立健全劳动关系三方协调机制，开展工资集体协商，建立完善的劳动合同制度和用工体系，形成劳动人事争议协商调解机制，着力化解劳动争议和劳资纠纷。

19、开展“智慧人社云”项目建设，鼓励和支持 IT 企业参与“智慧人社云”建设，通过大数据开展增值服务，为绿色生态行业产业提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公共服务。

三、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服务和支持绿色发展建设生态文明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要牢固树立“绿色+人社”工作理念，切实加强服务和支持绿色发展建设生态文明工作的领导，结合本地实际，积极为推动本地绿色发展建设生态文明提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

(二) 强化舆论宣传。各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要加强舆论引导和政策宣传，通过多种方式，确保全社会都知晓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服务和支持绿色发展建设生态文明的各项政策措施，着力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

(三) 抓好督促落实。各地要按照省厅的统一要求，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强化工作措施，细化目标任务，落实责任到人，加强督促检查，确保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服务和支持绿色发展建设生态文明的各项政策措施落实到位，取得实效。



报：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

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16年10月25日印发

共印 80 份